

证券代码：300257

证券简称：开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9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